

2022 年度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3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主要职责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依法对本辖区内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依法负责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批捕、审查起诉工作，依法查办本院管辖的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内设8个机构，分别为第一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办公室、综合业务部、政治部。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另设司法警察大队，为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直属机构。

纳入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7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1,706.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45.49
八、其他收入	8	133.42	八、卫生健康支出	21	54.77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67.07
本年收入合计	10	2,009.46	本年支出合计	23	1,97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6.82
总计	13	2,010.51	总计	26	2,010.51

二、收入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09.46	1,876.04	0.00	0.00	0.00	0.00	133.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1.32	1,607.90	0.00	0.00	0.00	0.00	133.42
20404	检察	1,741.32	1,607.90	0.00	0.00	0.00	0.00	133.42
2040401	行政运行	1,303.52	1,170.10	0.00	0.00	0.00	0.00	133.4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20	14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77.11	27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29	146.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97	7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9	26.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18	5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7.32	6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7.32	6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5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7	5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7	5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项 目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73.69	1,537.23	436.4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6.35	1,269.89	436.4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706.35	1,269.89	436.4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69.89	1,269.8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20	0.00	148.2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75.77	0.00	275.77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2.50	0.00	12.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9	145.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17	78.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9	26.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8	51.3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7.32	67.3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7.32	67.3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54.7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7	54.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7	54.7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7	67.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7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597.92	1,597.92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145.49	145.49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20	54.77	54.77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1	67.07	67.07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876.04	本年支出合计	23	1,865.25	1,865.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0.78	10.7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876.04	总计	28	1,876.04	1,876.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865.25	1,428.79	1,053.87	374.91	436.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7.92	1,161.45	786.54	374.91	436.46
20404	检察	1,597.92	1,161.45	786.54	374.91	436.46
2040401	行政运行	1,161.45	1,161.45	786.54	374.9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20	0.00			148.20
2040410	检察监督	275.77	0.00			275.7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2.50	0.00			1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9	145.49	145.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17	78.17	78.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79	26.79	26.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38	51.38	51.38		
20808	抚恤	67.32	67.32	67.32		
2080801	死亡抚恤	67.32	67.32	67.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7	54.77	54.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7	54.77	54.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7	54.77	54.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7	67.07	67.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7	67.07	67.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07	67.07	67.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0.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3.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0.97	30201	办公费	17.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0.86	30203	咨询费	0.30	310	资本性支出	11.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07	30206	电费	10.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5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93	30208	取暖费	12.4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1	30211	差旅费	2.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7.52	30213	维修(护)费	27.2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2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1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7.3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75	30226	劳务费	57.2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3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1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2.20	30229	福利费	7.7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1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5			
	人员经费合计	1,053.89				公用经费合计		374.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63		35.63	12.5	23.13		35.63		35.63	12.5	2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9.00	49.00	49.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9.00	49.00	49.0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严格要求入额院领导办案，完善入额院领导办案定期实名办案通报和监督制度；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机制；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p> <p>目标2：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深化判实刑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查活动；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及时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开展对行政非诉执行的专项监督。</p> <p>目标3：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加大提起公诉、跟踪监督、执行监督力度，全面落实“劝告罚改建”工作机制，确保司法办案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p> <p>目标4：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维护党的纪律，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p>			全年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诉讼案件受理数	≥1件	48件	本年公益诉讼案件较上年有所增加
			全年办案量	≥500件	722件	本年案件量较上年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1.81	121.81	121.8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21.81	121.81	121.81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司法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p> <p>目标2: 加大我省检察系统内部审计工作力度, 通过下审一级、聘用审计中介机构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范围全覆盖, 通过回头看、抽查审计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重点再监督。</p> <p>目标3: 规范省以下检察机关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聘用中介机构对省以下检察院开展预算绩效评价。</p>			全年绩效目标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检察文职人员数量	>=5人	8人	现有文职人员8人
质量指标		检察绩效奖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检察绩效奖金均已发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两房”建设与维修					
实施单位	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3.14	83.14	82.09	98.7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83.14	83.14	82.09	98.74%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p> <p>目标2: 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 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p>			房屋维修项目均已竣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房”维修项目数量	=3项	3项	3个项目均已竣工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个项目均已验收合格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2010.51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4.66 万元，降低 2.2%。主要原因：年初结转结余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009.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76.04 万元，占 93.4%；其他收入 133.42 万元，占 6.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973.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7.23 万元，占 77.9%；项目支出 436.46 万元，占 22.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101.57 万元，占 71.7%；公用经费 435.66 万元，占 28.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876.04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5.98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本年有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5.25 万元，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94.5%。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19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本年有新增人员，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5.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597.92 万元，占 8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9 万元，占 7.8%；卫生健康支出 54.77 万元，占 2.9%；住房保障支出 67.07 万元，占 3.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5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26.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追加了公用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260.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办案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2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1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检察业务装备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购买车辆价格低于预算价格。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退休人员增加补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养老保险预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算为 2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人员自然减员追加抚恤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4.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追加了医疗保险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追加了住房公积金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28.7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53.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374.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较上年增加 14.43 万元，增长 68.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购置车辆 1 辆。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5.6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无开支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5.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较上年增加 14.43 万元，增长 68.1%，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购置车辆 1 辆。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2.5 万元。主要是本年新购置车辆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3.13 万元，主要是用于车辆维修、燃油费、保险费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

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决算数与预算数相等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法律监督项目、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等 3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3.95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检察办案(业务经)费、检察聘用制书记员公用经费、检察绩效经费、检察聘用制书记员经费、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维修经费项目等 5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3.95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二)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 法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49 元,执行数 49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完善司法办案责权清单;

严格要求入额院领导办案，完善入额院领导办案定期实名实案通报和监督制度；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深化判实刑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察活动；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及时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开展对行政非诉执行的专项监督。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全年办理案件量略有增幅，加大公益诉讼案件量。

（2）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121.81 万元，执行数 121.81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通过业绩考核，调动三类改革人员的积极性。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确保司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

（3）“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83.14 万元，执行数 82.09 万元，执行率为 98.8%。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4.9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8.25万元，增长26.4%，主要是本年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随之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长春市双阳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1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处置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检察监督：反应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二、其他检察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三、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

险费支出。

十五、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费补助。

十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按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